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 37 次常務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50 分

二、討論事項：

（一）案由：選舉本公司第 31 屆董事長。

說明：

1、依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董事會置董事長 1 人，由常務董事互選之，處理董事會經常事務」及公司法 208 條第 2 項規定，董事長由三分之二以上常務董事出席及出席常務董事過半數同意互選之。

2、檢附經濟部 105 年 9 月 2 日經人字第 10500670490 號函暨行政院 105 年 9 月 2 日院授人培字第 1050052546 號函（如附件）。

選舉結果：陳常務董事金德當選為本公司董事長，報部備查。